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招遠市溫泉路118號本公司會議廳舉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處理以下事項：

### 特別決議案

#### I. 在中國註冊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公司債券

審議及批准：

「謹此：

個別批准下列各項有關建議在中國註冊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公司債券的建議項目(須待中國證監會審核結果而定)：

##### (a) 公司債券的主要條款

建議將予發行的公司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發行人：本公司
- (ii) 發行地：中國
- (iii) 發行方式：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
- (iv) 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一次或分期發行

- (v) 債券期限：本次公司債券期限不超過5年
- (vi) 資金用途：在相關監管機構允許的範圍內，主要用於本公司生產經營活動，包括但不限於補充流動資金、償還借款及項目投資支出等
- (vii) 決議有效期：於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本議案之日起36個月。

**(b)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及委託**

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在中國發行公司債券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在法律及法規許可範圍內及根據本公司及市場的實際情況，決定及修訂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實際發行計劃以及調整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計劃以及相關條款，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時間、發行方式、發行數量、發行價格、發行期限(含選擇權條款)、利率確定方式、贖回條款、募集資金用途、增信措施和償債保障措施等具體事項，決定並聘請參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相關中介機構，簽署有關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法律文件及協議等；
- (ii) 採取所有有關發行公司債券的必要及配套的行動，包括但不限於作出承銷安排及向中國有關監管機構申請發行公司債券、獲取中國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就建議發行公司債券委任受託人、簽訂信託及託管協議，以及制定公司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和安排其他事項及交易流通事項；
- (iii)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並安排其他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相關的一切事宜，包括協商、批准、授權、簽訂、修訂及完成有關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的相關法律文件、協議、合約以及作出適當披露；並批准、確認及追認董事會就上述事項採取的任何行動；
- (iv) 根據有關境內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則處理公司債券的發行及上市的相關事宜，並採取董事會就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而認為有必要的一切行動；

- (v) 如有關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中國監管機構的政策發生變化或相關會計準則有新的規定，除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方式作出者外，根據有關中國監管機構的反饋意見(如有)修改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具體方案，或行使酌情權延遲或暫緩發行公司債券；
- (vi)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翁占斌先生及董事董鑫先生處理上述事宜。

授權董事會處理上述相關事宜的權力，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該決議案之日起生效。」

## II. 在中國註冊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中期票據

審議及批准：

「謹此：

個別批准下列各項有關建議在中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中期票據的建議項目(須待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情況而定)：

### (a) 中票的主要條款

建議將予發行的中票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發行人：本公司
- (ii) 發行地：中國
- (iii) 申請規模：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一次或分期發行(具體規模以監管部門批文為準)。
- (iv) 票據期限：本次中票註冊有效期2年，在註冊有效期內每期發行債券期限不超過7年，每期發行債券期限根據市場環境和公司實際需求確定。
- (v) 發行對象：銀行間市場的機構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

- (vi) 發行方式：由主承銷商牽頭，通過集中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
- (vii) 資金用途：在相關監管機構允許的範圍內，主要用於公司生產經營活動，包括但不限於補充流動資金、償還借款及項目投資支出等。
- (viii) 決議有效期：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議案之日起36個月。

**(b)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及委託**

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發行中票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在法律及法規許可範圍內及根據本公司及市場的實際情況，決定本次中票發行的實際發行計劃以及修訂、調整本次中票發行的計劃及相關條款，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時機、發行方式、發行數量、發行價格、發行期限、發行品種、利率確定方式、是否設置贖回條款、回售條款、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設置的具體內容、發行批次結構、償債保障安排(包括但不限於本議案項下的償債保障措施)、募集資金用途及金額比例、中票上市流通具體事項，決定並聘請參與本次中票發行的相關中介機構及選擇中票受託管理人，簽署有關本次中票發行及上市的法律文件、協議及債券受託管理協議及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等；
- (ii) 在本次中票發行完成後，辦理本次中票的上市、還本付息等事宜；
- (iii) 如有關本次中票發行的中國監管部門意見、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方式作出者外，根據有關中國監管機構的反饋意見(如有)修改本次中票發行的具體方案，或行使酌情權延遲或暫緩發行中票；

- (iv) 辦理與本次註冊發行中票有關的其他事項；
- (v) 在股東大會審批通過後董事會授權董事長翁占斌先生或董事董鑫先生處理上述事宜。

授予董事會處理上述相關事宜的權力，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該決議案之日起生效。」

### III. 在中國註冊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永續中期票據

審議及批准：

「謹此：

個別批准下列各項有關建議在中國註冊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永續中票的建議項目：

#### (a) 永續中票的主要條款

建議將予發行的永續中票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發行人：本公司
- (ii) 發行地：中國
- (iii) 申請規模：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一次或分期發行(具體規模以監管部門批文為準)。
- (iv) 債券期限：於公司依照發行條款的約定贖回之前長期存續，並在公司依據發行條款的約定贖回時到期。
- (v) 發行對象：銀行間市場的機構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
- (vi) 發行方式：由主承銷商牽頭，通過集中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

- (vii) 資金用途：在相關監管機構允許的範圍內，主要用於公司生產經營活動，包括但不限於補充流動資金、償還借款及項目投資支出等。
- (viii) 其他：本次債券為長期限含權中期票據品種，將設置遞延支付利息條款、贖回權、票面利率重置等條款。本次債券的首個票面利率重置週期以不超過5個計息年度為限。
- (ix) 決議有效期：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議案之日起36個月。

**(b)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及委託**

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發行永續中票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為確保妥善完成本次永續中票的發行，現提呈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一般及無條件地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發行永續中票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在法律及法規許可範圍內及根據本公司及市場的實際情況，決定本次永續中票發行的實際發行計劃以及修訂、調整本次永續中票發行的計劃及相關條款，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時機、發行方式、發行數量、發行價格、發行期限、發行品種、利率確定方式、永續中票特殊條款設置的具體內容、發行批次結構、償債保障安排(包括但不限於本議案項下的償債保障措施)、募集資金用途及金額比例、永續中票上市流通具體事項，決定並聘請參與本次永續中票發行的相關中介機構及選擇永續中票受託管理人，簽署有關本次永續中票發行及上市的法律文件、協議及債券受託管理協議及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等；
- (ii) 在本次永續中票發行完成後，辦理本次永續中票的上市、還本付息等事宜；

- (iii) 如有關本次永續中票發行的中國監管部門意見、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方式作出者外，根據有關中國監管機構的反饋意見(如有)修改本次永續中票發行的具體方案，或行使酌情權延遲或暫緩發行永續中票；
- (iv) 辦理與本次註冊發行永續中票有關的其他事項；
- (v) 在股東大會審批通過後董事會授權董事長翁占斌先生或董事董鑫先生處理上述事宜。

授予董事會處理上述相關事宜的權力，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該決議案之日起生效。」

#### IV.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審議及批准：

「謹此：

- (a) 批准本公司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所載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章程**」)；及
- (b) 授權任何董事或董事會秘書作出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並採取所有有關措施及簽立其認為對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生效屬必要、適當或適宜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尋求批准該等文件及安排在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政府部門進行登記及備案。」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市，2020年8月31日

附註：

1.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日期為2020年8月31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股東請注意，由2020年9月11日至2020年9月15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0年9月10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i)(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ii)(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地址。
3. 於2020年9月15日名列在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會議上作表決。
4. 若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出席大會，其代理人只能於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時行使其表決權。
5.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持有人，均有權以書面方式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該代理人只能於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時行使其表決權。欲委任一名或以上代理人的股東應先細閱隨附的通函。臨時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的填報及交回，並不影響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權力。
6. 如委派代理人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理人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註明簽發日期並經股東或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如屬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加蓋法人股東的公司印章及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7. 倘若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任何人士根據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代為簽署，則該授權書或者其它授權文件必須經由公證律師證明。該等經公證律師公證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的副本及代理人委任表格須不遲於2020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送達(i)(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ii)(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地址，方為有效。
8.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的股東及代理人須自行安排交通往返及住宿，有關費用由彼等負責。

本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山東省招遠市金暉路299號  
電話：(86 535) 8256086  
傳真：(86 535) 8227541  
郵政編碼：265400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翁占斌先生、董鑫先生及王立剛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邦龍先生、劉永勝先生、高敏先生及黃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